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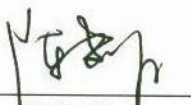
#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 独立董事关于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
作为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对公司拟定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《关于确认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核，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我们已经在事前得到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，经我们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，同意将《关于确认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预计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》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：

  
陈传明

  
付 铁

  
姜 涟

2016年3月16日